

### 3. 人工智能在教学领域尚未充分利用

目前我国人工智能已开展知识处理、自然语言处理、专家系统等多个领域的研究。在语文教学中,教师应与时俱进,不断提高自己,通过多种教学手段来提高自己的教学效果,更好地完成教学工作。在现实教学中多为教师讲授型课堂,一名教师所教授的解题思路和技巧存在一定的局限性,专家系统恰好可以弥补这一缺点,遗憾的是专家系统在教学中未得到充分利用。还有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它可以帮助教师减轻工作量,但它的处境和专家系统一样,实际教学中较少老师运用。

### 三、人工智能在语文教学中的应用案例研究

教师充分运用人工智能进行教学时可以主要从以下几方面着手:

#### 1. 充分利用大数据,进行学习数据分析

教师在进行教学工作时运用教育数据挖掘技术和学习分析技术,分析每个学生的学习特点,进行针对性教育。教师利用学生信息系统、在线教育平台、各个学校自己的教务系统等大数据来源系统进行学情分析,了解学生过去的学习水平,老师有针对性地教,学生有针对性地学,从而使差异化、个性化教学得以实现。

①在日常语文学习中,学生习惯了跟随教师的思路来进行学习,而没有主动思考的习惯,使得学生在学习语文知识的时候,完全按照教师的理解来分析文本,而没有从自己的认知出发,来对文本中的内容进行探索。教师可以利用人工智能的知识处理为学生营造个性化的情境,引导学生产生个性化的思考,从而让学生能够从语文学习中凸显自己的特征。

②在进行语文教学的时候,学生缺乏自己分析问题的能力,常常背诵教师规定的答案,没有自己提出想法的机会。教师可以结合人工智能的分层学情分析,在课堂上针对不同层次的学生设置开放性的问题,让不同水平的学生都能够有机会提出自己的个性化想法,让学生尝试进行自主分析,营造浓厚的讨论氛围。

③在学生吸收了语文知识之后,学生也需要使用写作文的方法,将自己的想

法进行表达。学生长期待在学校学习,缺乏观察生活提取素材的能力,写作水平也限制在了一定的框架中,难以发挥自己的个性化风格。教师可以利用人工智能采用Flash、PPT等形式为学生提供各式各样的素材,鼓励学生结合自身感悟提取不同的素材要点,能够在写作中凸显自己的个性,从而使自己的表达更加生动。

#### 2. 利用自然语言处理辅助教学

自然语言处理主要研究包括语言计算、机器翻译、语言资源建设等方面。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如今已逐渐成熟,在语文教学中也应用广泛。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可以对学生的作文进行评价,它能够分析学生作文的优缺点,并且在短时间内就给予用户反馈。当教师面临着大量的教学工作时借助该技术来帮助自己完成工作,这相对于人工批改缩短了大量的时间。自然语言处理技术的应用除了批改作文亦可对学生的作业进行抄袭检测,帮助教师判断学生是独立完成的作业还是利用其他途径完成的作业。

#### 3. 寻找人工智能与语文教学的最佳结合点

教育已开始迈向智能化的新时代,教师教学中一些重复性工作(如批改抄写词语作业),人工智能都可以替代。我们应该怎样处理人工智能与教师之间的关系?笔者想表达,在任何时期人工智能都无法取代教师。人作为一个独立的个体而存在,每个人的性格、认知、能力等方面各有不同,我们无法用人工智能来进行衡量。作为一名语文教师,除了“传道受业解惑”,还要培养学生形成正确的价值观、良好的品格。因此人工智能只能作为一种辅助工具来帮助教师,所以我们要注重探索人工智能与语文教学的最佳结合点,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帮助教师完成教学工作。

#### 参考文献

- [1]蔡自兴.人工智能及其应用[M].5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6.
- [2]邹雷,张先锋.人工智能及其发展应用[J].信息安全,2012,(02).
- [3]蔡自兴.中国人工智能40年[J].科技导报,2016,(15).

## 先秦法律词汇中蕴含的家国情怀

南芷萌

(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树人中学 河北 秦皇岛 066100)

**[摘要]**如今我国越来越重视法律,我国法律语言学者加强了对汉语法律语言的研究,今天已成为热门,研究角度多维,研究方法和理论多样,研究成果丰富。对于先秦时代的法律体系,我国学者的研究方兴未艾。虽然对先秦时代法律的内容并非无人问津,但是大多都是对专书专词的研究,并没有对时代情怀的宏观总结。《礼记·大学》中说:“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诚,意诚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齐,家齐而后国治,国治而后天下平。”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建构出中国人家国情怀的独特精神谱系。家国情怀四个字背后,深蕴着与历史演变、传统文化底色、中国人生命价值等要素的内在联系。中国人的家国情怀如何在语言学中体现?当下的深刻影响以及实践意义又是什么?

**[关键词]**家国情怀;法律词汇

**[DOI]** 10.12252/j.issn.2096-6261.2020.05.708

### 一、相关概念阐释

家国情怀是主体对共同体的一种认同,并促使其发展的思想和理念。其基本内涵包括家国同构、共同体意识和仁爱之情;其实现路径强调个人修身、重视亲情、心怀天下;既与行孝尽忠、民族精神、爱国主义、乡土观念、天下为公等传统文化有重要联系,又是对这些传统文化的超越。“家国情怀”在增强民族凝聚力、建设幸福家庭、提高公民意识等方面都有重要的时代价值。法律词汇的出现从本质上应是统治阶级掌控人民之举,但就语言学研究来讲,完全可在其发展过程中窥得国家文化发展轨迹。先秦司法系统的基本面貌与我国目前构建法律社会的思想相呼应,因此对其研究能够推进法律文化的传播,从而推动构建和谐社会。

先秦时期的法律究竟该如何定义?在中国古代社会,“法”的含义广泛。先秦时期“法”“律”及双音词“法律”含有规矩、标准、规则之意,也含有惩罚、强制性之意,是治理国家、维持社会秩序的准则,是衡量人们言行是非、曲直、功过及行事的客观标准,是普天下之人应该遵守的行为准则。“法”是代表正直规范。“律”在《说文解字》中注释为“均布”,以现代看来可说成标准准则之义。“国家好,民族好,大家才会好”,“小家”同“大国”同声相应、同气相求、同命相依。综上所述,本文中的“法律”一义从宽泛意义上理解,指先秦时期对人们的行为有约束力的准则或者规范。我们将其定位为集权主体制约下层阶级的强制手段,其中包含有惩治犯罪、维护统治等多种作用。

论文主要基于《汉语大词典》中的先秦法律系统词汇。我们将其进行提取,再将词汇分类,成为独立的司法同义词系统。为了保证释义准确,通过多部专书专著以及多篇论文的旁征博引,初步确立了语料的正确性和分类标准的统一性。论文主要的法律词语确定标准来源于高潮和马建石主编的《中国古代法律辞典》、王启富和陶炎主编的《法律辞海》、刘得宽所著的《法学入门》三著作。参照牟玉华《先秦儒家法律用语研究》定义,法律词语是“以‘刑’、‘罚’为中心,能体现法律行为或法律思想的语词,它包括法律概念、法律思想、法律行为、法律制度以及和法律有关的物件等诸多方面”。

### 二、法律词汇例释

我们择“法令”类别做出分析:刑、常、法、罪、律、布、宪、命、令。

在诸多表示“法令”的词汇中,有一些使用频率较高的法律诉讼词。“刑”在《说文解字》中释为“罚罪也”,即对犯罪者的处罚。周“五刑”偏重肉刑,对人进行身心上的摧残,体现统治阶级意志,暴虐且阶级色彩浓厚。《尔雅》释为“常也”,《广韵》释为“法也”,由此可见,“常”“法”“罪”“刑”同义。尽管“法”偏重于成文法,在感情色彩上更为制度化严谨化,但《吕刑》说“惟作五虐之刑曰法”,即是说,“法”仍为“刑”的本质延伸,是统治阶级意

志的反映。王凤阳《古辞辨》中认为,“法”取代“刑”而产生,产生时间为春秋晚期、战国早期,是内容为处罚的公布法典,在其行文准则职能出现以后,“刑”就变为专门表示“处罚”的科条。[王凤阳:《古辞辨》,吉林文史出版社,1993年版,第418页]“律”最早作为“乐律”出现,《孟子·离娄上》中“不以六律不能正五音”。《国语·周语》中“律,所以立均出度也”,《尔雅·释诂》中“法也”,《说文解字》“均布也”,说明了“律”与“法”“布”的同义性,无论称呼如何,本质都是表现为统治阶级专权服务的阶级属性。“宪”则是偏重“典范”之义,《尔雅·释诂》中“宪,法也”,因而与“法”相通。因此“刑”“法”“律”“宪”是一脉相承的,在时代上略有不同,其本质仍然一致。“令”在《说文解字》中释为“发号也”,说明其字与集权者发布号令有关,《广韵》则是“律也,法也”。由此看出,“令”是诸侯王公等高级集权者所发布的命令,有了与法律相等的效力。《古辞辨》指出,“命”和“令”是由同源词形成的近义词。

### 三、先秦法律源头与家国情怀的联系

《孟子》有言:“天下之本在国,国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家是国的基础,国是家的延伸,在中国人的精神谱系里,国家与家庭、社会与个人,都是密不可分整体。先秦时代“国”与“家”的联系非常紧密,又是我国法制的萌发时期,对其法律词汇系统的研究便十分重要。目前,尚未有比较全面、系统研究先秦汉语司法词汇的专著,在此主要是把传统语言学 and 现代语言学理论结合起来,以《汉语大词典》为基准对先秦法律中的司法词汇面貌作出了宏观的分析说明,进行了宏观上的细致研究。另外,此次研究比较准确地考释了一些法律词语的意义。

先秦时代的法律处于萌芽时期。《周礼·天官·冢宰》:“以八法治官府……以八则治都鄙。”《管子》中说:“法者,所以兴功惧暴也;律者,所以定分止争也;令者,所以令人知事也。法律政令者,吏民规矩绳墨也。”《吕氏春秋》说的是:“子产治郑,邓析务难之……子产患之,于是杀邓析而戮之,民心乃服,是非乃定,法律乃行。”可以看出先秦诸子已经有了法律的模糊思想,但又没有成型,只在某一方面对法律进行了概述,并未成现代化的法制系统。正因如此,更能反映出与家国情怀的融合。由于对国家的热爱和责任感,许多文人志士才不遗余力地制作出各种法令并不断完善;正因感念个人前途与国家命运的同频共振,所以我们主动融家庭情感与爱国情感为一体,从孝亲敬老、兴家乐业的义务走向济世救民、匡扶天下的担当。家国情怀宛若川流不息的江河,流淌着民族的精神道统,滋润着每个人的精神家园。

作者简介:

南芷萌,高中语文教师,任教于河北省秦皇岛市北戴河区树人中学。